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歐侶遠

電話：3322101#7417

電子信箱：oulu880305@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桃園區永順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30018419G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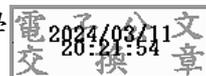
主旨：有關貴校函報申請113學年度4年級總量管制暨額滿轉介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小學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作業要點辦理併復貴校113年2月20日永小教字第1130001115號函。
- 二、考量貴校113學年度4年級已達教育部編班人數標準，准予核為總量管制年級，並應俟各班學生人數達32人後始得辦理轉介；本案受轉介學校為北門國小及慈文國小。
- 三、請貴校確實依113學年度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作業辦法肆之第四、五規定，受理學生轉入，並依據「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小學實施學校規模總量管制作業要點」與「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小學學生轉入學實施要點」妥為處理轉介事宜，做好親師溝通工作，務使每位學生順利就學。

正本：桃園市桃園區永順國民小學

副本：桃園市桃園區北門國民小學、桃園市桃園區慈文國民小學



教務處

113/03/12 07:59



1130001723

無附件